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王树明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公司已于 2022 年 7 月 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了《关于部分持股 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64)。由于个人资金需求，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王树明先生计划减持不超过 719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96%)。上述股东减持股份若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其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1%；若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其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2%。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了《关于部分持股 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88)。

近日公司收到王树明先生出具的《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告知函》，王树明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数量已过半。截至 2022 年 12 月 15 日，王树明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共减持公司股份 592 万股，其中 2022 年 8 月 17 日至 19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98.96 万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 23,995.7727 万股的 0.40%；2022 年 12 月 9 日至 12 月 12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 238.04 万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 24,466.0327 万股的 0.97%；2022 年 12 月 5 日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 255 万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 24,466.0327 万股的 1.04%。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

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在减持计划期间内，大股东、董监高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现将王树明先生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 股东名称 | 减持方式 | 减持期间 | 减持均价 (元/股) | 减持股数 (万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
|------|------|----------------------------|---------------|--------------|---------------|
| 王树明 | 集中竞价 | 2022年8月17日至 2022年8月19日 | 15.33 | 98.96 | 0.40 |
| 王树明 | 集中竞价 | 2022年12月9日至 2022年12月12日 | 13.56 | 238.04 | 0.97 |
| 王树明 | 大宗交易 | 2022年12月15日 | 11.85 | 255 | 1.04 |
| 合计 | | | | 592 | 2.41 |

王树明先生本次减持的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集中竞价减持价格区间为13.56元/股—15.33元/股，大宗交易的减持价格区间为11.85元/股—11.85元/股。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份性质 |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 |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 |
|------|------------|------------|--------|------------|--------|
| | | 股数(万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万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 王树明 | 合计持有股份 | 30,328,962 | 12.40% | 24,408,962 | 9.98%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30,328,962 | 12.40% | 24,408,962 | 9.98%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0 | 0% | 0 | 0%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王树明先生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2、王树明先生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截至本公

告披露日，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督促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王树明先生本次减持未违反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等文件中所做出的承诺。

4、王树明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王树明先生出具的《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5日